T202209T220890243

# 平安信托恒信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022 年度第三季度资金管理报告季报

## （2022-09-08 至 2022-09-30）

**尊敬的投资者：**

感谢您一直以来的信任，现将“平安信托恒信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产品”）的资金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 产品简介

| | | | |
|---|---|---|---|
| **产品基本情况** | | | |
| 产品名称 | 平安信托恒信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
| 成立日期 | 2022 年 09 月 08 日 | 预计到期日 | 2023 年 09 月 12 日 |
| **受托人有关情况** | | | |
| 法定名称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29 层（西南、西北）、31 层（3120 室、3122 室）、32 层、33 层 |
| 法定代表人 | 姚贵平 | 邮政编码 | 518033 |
| 总经理 | 戴巍 | 投诉电话 | 4008819888 |
| **产品财产专户开立情况** | | | |
| 开户行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户名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 账号 | 44250101100100000392 | | |

## 二、 产品财产的管理运用情况

委托人认购信托单位加入本信托计划，利用受托人的资产管理经验和资本

市场投资平台，由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规定集合运用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目标产品，谋求信托财产的增值

**期末本产品资产组合情况（截至 2022-09-30）**

| 序号 | 资产组合 | 占产品总资产比例（%） |
|---|---|---|
| 1 | 产品计划 | 98.68 |
| 2 | 现金 | 1.32 |
| **合计** | | 100.00 |

## 三、 产品财产处分和收益情况

本期，本产品按照相关文件约定运作正常。截止 2022 年 09 月 30 日，本产品单位净值为 0.9988，单位累计净值为 0.9988，本期净值增长率为-0.12%。

**净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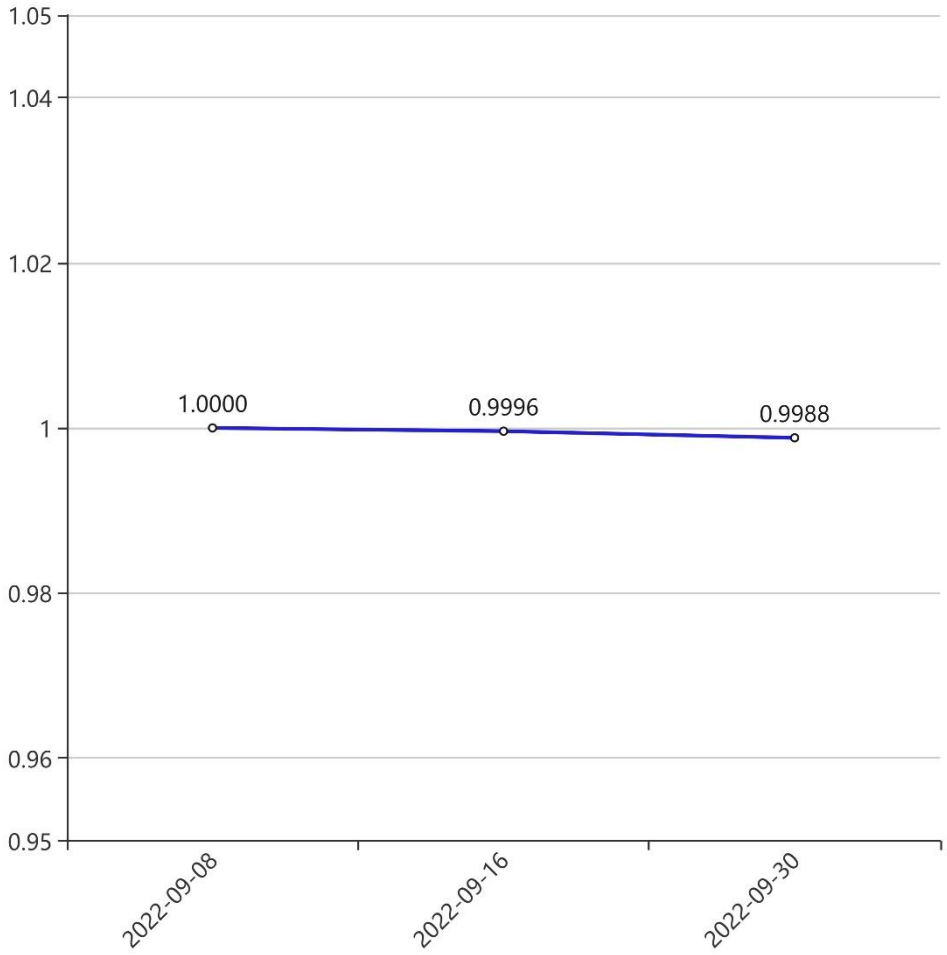
| 日期 | 净值 |
|---|---|
| 2022-09-08 | 1.0000 |
| 2022-09-16 | 0.9996 |
| 2022-09-30 | 0.9988 |

**产品资产情况变动表**

| 项目 | 数额 |
|---|---|
| 期初单位净值 | 1.0000 |
| 期初份额 | 85,880,000.00 |
| 期初资产净值 | 85,880,000.00 |
| 期末单位净值 | 0.9988 |
| 期末份额 | 85,880,000.00 |
| 期末资产净值 | 85,780,207.20 |

注：期末单位净值＝（期末资产总值－费用-特定信托利益）/期末份额，此公式适用于所有类别受益权。

本期产品单位净值走势情况图




产品业绩表现：

| 产品名称 | 平安信托恒信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 成立日期 | 2022 年 09 月 08 日 |
| 期末单位净值 | 0.9988 |
| 期末单位累计净值 | 0.9988 |
| 成立以来回报(%) | -0.12 |

| | |
|---|---|
| 最近一个月回报(%) | -- |
| 最近三个月回报(%) | -- |
| 最近半年回报(%) | -- |
| 最近一年回报(%) | -- |

特别说明：如果本产品的存续期，未达到“产品业绩表现”表格中的相应期间，则相应期间的回报、指数表现展示为“--”。

产品费用支出

| **费用名称** | **2022-09-08 至 2022-09-30** |
|---|---|
| **营业费用合计** | 10,786.54 |
| 管理费 | 2,117.30 |
| 业绩报酬 | 0.00 |
| 托管费 | 1,411.53 |
| 投资顾问费 | 0.00 |
| 财务顾问费 | 0.00 |
| 监管费 | 0.00 |
| 代销服务费 | 7,057.71 |
| 外包服务费 | 0.00 |
| 交易费用 | 0.00 |
| 利息支出 | 0.00 |
| 税金及附加 | 0.00 |
| 信用减值损失 | 0.00 |
| 其他费用 | 200.00 |

特别说明：以上产品费用支出摘自本产品的财务报表，计费区间按自然日统计，起始/终止日与报告期间存在一定差异，且数据未经审计，供投资者参考。本产品存续期内费用以实际支出为准，将会反映在日常估值结果中，最终费用总和将在产品清算分配报告中列示。

## 四、 本期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事项。

## 五、 产品运作的监控管理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受托人严格监控产品资产的运作状况，严格按照合同

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监控管理。

我司会将最新净值数据及其它相关信息及时公布在公司网站 http://trust.pingan.com/index.shtml，您可以随时登陆查看。

**特别说明**

1.本报告中所含数据、信息,包括过往业绩、产品分析及预测、产品收益预测和相关建议等，均不代表任何定性判断，不代表产品未来运作的实际效果或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其投资回报可能因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改变。

2.本报告及其内容均为保密信息,未经事先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可被复制或分发，本报告的内容亦不可向任何第三者披露。一旦阅读本报告，每一潜在阅读者应被视为已同意此项条款。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0 月